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 函

地址：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2349-9887
聯絡人：蕭咸齊
電話：(02)2349-2855
電子信箱：ssc0823@motc.gov.tw

受文者：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交運字第114000722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140007223-0-0.pdf)

主旨：關於貴中心所報臺灣新車安全評等計畫（TNCAP）收費標準（TNCAP星級標識授權、試驗後數據與圖像及試驗後車輛）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執行臺灣新車安全評等作業要點第15點規定暨本部公共運輸及監理司案陳貴中心113年9月20日車安技字第1130006673號函。
- 二、本部同意核定「臺灣新車安全評等計畫（TNCAP）收費標準（TNCAP星級標識授權、試驗後數據與圖像資料及試驗後車輛）」如附件，其中星級標識授權俟經濟部核定且本部列入財產帳後實施，請轉知相關車輛業者公協會知悉並公告於TNCAP網站。
- 三、另請貴中心作為本案執行機構，每年代收之TNCAP星級標識授權、試驗後數據與圖像及試驗後車輛費用，請貴中心定期於每年12月20日前檢附相關收費明細繳回本部。

正本：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副本：

電子公文交換戳記

114/06/30 10:03



1140004410

臺灣新車安全評等計畫 (TNCAP) 收費標準 (TNCAP 星級標識授權、試驗後數據與圖像資料及試驗後車輛)

項次	項目名稱	費用(新臺幣) (含稅)	
1	TNCAP 星級標識(LOGO)授權 ^(註 1)	(申請車型之申請授權日前 12 個月新車領牌數)× (20 元/輛)	
2	試驗後數據 與圖像資料	2.1 完整一車型試驗後數據及圖像 (註 2)	\$193,000
		2.2 一車型之主動安全試驗後數據 及圖像 ^(註 3)	\$105,000
		2.3 一車型之被動安全試驗後數據 及圖像 ^(註 4)	\$158,000
		2.4 一車型之行人衝擊試驗後數據 及圖像 ^(註 5)	\$70,000
		2.5 一車型之鞭甩試驗後數據及圖 像 ^(註 5)	\$70,000
3	試驗後車輛 ^(註 6)	依各受評車型實際購車及 零組件成本計價	

備註：

- 註1： 授權期間：自完成契約簽約日起 1 年。後續申請者如仍需要該標識，再另提出續用申請。
- 註2： 完整一車型試驗後數據與圖像資料包括主動及被動安全試驗後之數據及圖像。非完整一車型收費標準，依權重比例計價。
- 註3： 主動安全試驗項目包括緊急煞車輔助系統、車道輔助系統、車速輔助系統及安全帶提醒裝置試驗(如有執行前述試驗)之數據、報告、試驗圖像及影片。
- 註4： 被動安全試驗項目包括前方偏置撞擊、前方全寬撞擊、側方撞擊、側方立柱撞擊、行人及鞭甩試驗(如有執行前述試驗)之試驗數據、報告、試驗影片及試驗前、後靜態照片。
- 註5： 行人衝擊、鞭甩試驗試驗後數據及圖像包括試驗數據、報告、試驗影片及試驗前、後靜態照片。

註6： 優先開放受評車輛業者或第三方單位申請購買，且最小購買單位為一輛車。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 函

地址：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傳真：(02)2389-9887
聯絡人：蕭咸齊
電話：(02)2349-2855
電子信箱：ssc0823@motc.gov.tw

受文者：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
發文字號：交運字第114003694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關於貴中心所報臺灣新車安全評等「TNCAP證明標章」1式與「TNCAP星級標識證明標章(零星至五星)」6式取得證明標章註冊證一案，本部收悉，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中心114年12月5日車安技字第1140008711號函。
- 二、本案星級標識證明標章既經經濟部核定且列本部財產帳，請轉知相關車輛業者公協會知悉並公告於TNCAP網站。
- 三、另請貴中心作為本案執行機構，每年代收之TNCAP星級標識授權、試驗後數據與圖像及試驗後車輛費用，請定期於每年12月20日前檢附相關收費明細繳回本部。

正本：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副本：本部秘書處、會計處

電子公文交換戳記

115/01/08 15:53



1150000164